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4-042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8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8月1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江场三路191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8月12日

至2024年8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1	李晖	√
2.02	辛浩鹰	√
2.03	陈礼文	√
2.04	李祥君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刘晓都	√
3.02	周若婷	√
3.03	刘一锋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由栋栋	√
4.02	魏旭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并于2024年7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466	风语筑	2024/8/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

拟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于2024年8月11日前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以专人送递、传真的方式送达本公司。股东出席回复范本如下: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股东代码: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是否委托代理人参会: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注:上述回复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二)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包含上海地区的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4年8月11日),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8月12日上午9:30-11:30。

(四)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191号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191号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邮编:200436

联系人:林诗静

联系电话:021-56206468

传真:021-56206468

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不会超过半个工作日,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往返交通、住宿费及餐费自理。根据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8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李晖	
2.02	辛浩鹰	
2.03	陈礼文	
2.04	李祥君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刘晓都	
3.02	周若婷	
3.03	刘一锋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由栋栋	
4.02	魏旭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4-041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董事津贴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制定标准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岗位职能,按公司岗位工资制度领取薪酬,不另外就董事职务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因此公司非独立董事不领取津贴。

二、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8万元整(税前)/年,按月平均发放。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4-038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由栋栋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为由栋栋、魏旭,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4-037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7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晖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晖、辛浩鹰、陈礼文、李祥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周若婷、刘一锋、刘晓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岗位职能,按公司岗位工资制度领取薪酬,不另外就董事职务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因此公司非独立董事不领取津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8万元整(税前)/年,按月平均发放。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4-040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本公司《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过民主选举,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裴玉堂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代表公司全体职工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换届时止。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27日

简历附件:

裴玉堂:男,1987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芜湖方特欢乐世界游客中心二期工程项目组长、上海世博会事务协调局接待部接待专员。2009年6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副总经理助理、行政副经理,现任公司业务总监、职工代表监事。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4-039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详情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4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晖、辛浩鹰、陈礼文、李祥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周若婷、刘一锋、刘晓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并已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无异议的审核结果。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将继续履行职责。

各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独立董事均已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

2024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由栋栋、魏旭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裴玉堂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各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7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附件:

李晖:男,1970年出生,本科学历,公司创始人,曾任中国电子工程设计研究院深圳分院设计一室建筑师、上海建境建筑造型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风语筑广告有限公司及上海风语筑展览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上海市静安区政协委员、静安区工商联副会长、静安区市北高新商会会长、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城市更新分会副会长、上海市元宇宙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上海市建筑学会数字建筑分会副主任委员、《时代建筑》编委、《室内ID+C》编委、同济大学职业生涯教育特聘创业导师、交大文创学院硕士研究生产业导师、上海交大-南加州大学文化创意产业学院产业导师、东华大学服装与艺术设计学院学位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百城赋能计划专家志愿团成员、数字光影技术湖北省工程研究中心特聘专家、四川美术学院公共艺术学院客座教授。

辛浩鹰:女,1975年出生,公司创始人,曾任上海风语筑广告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风语筑展览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陈礼文:男,1969年出生,曾任安庆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段长、广州广利贸易有限公司市场经理助理、上海建境模型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李祥君:男,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中傲展览服务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06年3月加入上海风语筑展览有限公司,曾任上海风语筑展览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设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李祥君先生设计的作品多次获得艾特奖、金堂奖、现代装饰国际传媒奖等奖项。

刘晓都,男,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曾任清华大学教师。现任深圳市都市实践建筑事务所主持建筑师,深圳市坪山美术馆馆长。

刘一锋:男,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先后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现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周若婷,女,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律师。曾任北京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现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

监事候选人简历附件:

由栋栋:女,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同济大学,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党支部书记、设计三部总监。

魏旭:女,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公司人事专员,现任公司监事、行政部总监。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4-43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26日以书面方式(直接或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2024年7月26日在公司总部办公楼第五会议室以现场会议+腾讯会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李兵先生、寇植达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经过半数董事推举,由董事马旭耀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拟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马旭耀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

马旭耀(召集人)、李学楠、李 兵、李 强、寇植达

(2)审计委员会

聂丽洁(召集人)、李学楠、王俊锋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学楠(召集人)、李 兵、聂丽洁

(4)提名委员会

李 兵(召集人)、李学楠、刘金勇

以上人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马旭耀先生的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李强先生的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金勇先生、刘耀先生、曾冉先生、庞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张秋玲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张秋玲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静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马红萍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1-6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4-41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24年7月26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7月2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2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召开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马旭耀先生主持。

(六)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53人,代表股份494,384,2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54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365,206,3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163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49人,代表股份129,177,9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91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9人,代表股份37,772,1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40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9,790,7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95%。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8人,代表股份27,981,3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70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和保荐代表人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4项议案,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第1-3项为累积投票提案,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议案1.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旭耀	同意	股份数	488,167,956	31,555,855	当选
			比例	98.7426%	83.5426%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强	同意	股份数	488,162,261	31,550,160	当选
			比例	98.7415%	83.5275%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金勇	同意	股份数	488,163,411	31,551,310	当选
			比例	98.7417%	83.5306%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寇植达	同意	股份数	488,161,814	31,549,713	当选
			比例	98.7414%	83.5263%	
	1.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俊锋	同意	股份数	488,159,393	31,547,292	当选
			比例	98.7409%	83.5199%	
议案2.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聂丽洁	同意	股份数	488,158,781	31,546,680	当选
			比例	98.7408%	83.5183%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学楠	同意	股份数	488,155,764	31,543,663	当选
			比例	98.7401%	83.5103%	
	2.03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兵	同意	股份数	488,154,853	31,542,752	当选
			比例	98.7400%	83.5079%	
议案3.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华斌	同意	股份数	492,470,707	35,858,606	当选
			比例	99.6129%	94.9339%	
	3.02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刘源	同意	股份数	492,469,539	35,857,438	当选
			比例	99.6127%	94.9308%	
	3.03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费堃	同意	股份数	488,163,952	31,551,851	当选
			比例	98.7418%	83.5320%	

上述八名董事马旭耀、李强、寇植达、刘金勇、王俊锋、聂丽洁、李学楠、李兵当选,和职工董事杭宝军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上述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华斌、刘源、费堃当选,和职工监事王芸、吕小虎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议案4.00 审议《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同意	股份数	493,551,475	36,939,374	通过
			比例	99.8315%	97.7952%	
		反对	股份数	755,000	755,000	
			比例	0.1527%	1.9988%	
		弃权	股份数	77,800	77,800	
			比例	0.0157%	0.206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佳芯、杨乐。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李佳芯、杨乐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和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4-44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26日以书面方式(直接或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2024年7月26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会议由过半数的监事共同推举华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表决,选举华斌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4-45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于2024年6月26日召开第三届第二次职工代表组长联席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顺利完成。

2024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长:马旭耀先生

(二)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具体成员如下:

马旭耀先生、李强先生、寇植达先生、刘金勇先生、王俊锋先生、聂丽洁女士(独立董事)、李学楠女士(独立董事)、李兵先生(独立董事)、杭宝军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前均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董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5)和《关于换届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7)。

(三)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马旭耀先生(召集人)、李学楠女士、李兵先生、李强先生、寇植达先生;

2、审计委员会:聂丽洁女士(召集人)、李学楠女士、王俊锋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学楠女士(召集人)、李兵先生、聂丽洁女士;

4、提名委员会:李兵先生(召集人)、李学楠女士、刘金勇先生。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聂丽洁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一)监事会主席:华斌先生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3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具体成员如下:

华斌先生、刘源先生、费堃先生、王芸女士(职工代表监事)、吕小虎先生(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监事会成员均未担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且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监事会成员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监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